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扬骏研”、“公司”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辅导小组成员及变动情况

在本辅导期内，因工作安排调整，辅导机构新增2名辅导人员，分别为：周碧、申琳。辅导人员调整后，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王启超、张扬、李海彪、牛君秀、程怡然、刘祜秀、徐晓晔、周碧、申琳等人组成，其中王启超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上述辅导人员均为开源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且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和资格。

2、接受辅导的人员及变动情况



2026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调整董事会架构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陈岚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陆定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欧阳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调整了董事会，聘任独立董事，并取消了监事会，辅导范围也根据上述调整做了相应的变更，原监事易克畅、薛隽、刘文、原董事肖祖核不再作为辅导对象，独立董事陈岚清、陆定光、欧阳辉新增为辅导对象。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2026年8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对公司报送的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予以受理。本次为飞扬骏研第一期辅导工作，本期辅导期间为2026年8月10日至2026年9月30日。

本辅导期内，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主要通过文件查询、备忘录、询函证、走访、个别答疑、专题讨论以及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多种方式，有序开展辅导和尽职调查工作，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根据制定的辅导计划，对公司进行全方位的尽职调查，具体辅导内容如下：

1、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的历史沿革、业务技术、公司治理和关联方情况等进行了详尽的梳理，对主要销售和采购情况开展了深入的尽职调查，并收集了与公司业务、财务相关的资料及凭证等，还开展了对公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函证、走访工作，对公司及董监高等相关自然人的资金流水进行了核查。

2、聘任独立董事并设立审计委员会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设立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人数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其中一名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飞扬骏研根据辅导机构和律师的建议，已聘请三名独立董事，并设立战略委

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3、持续辅导公司规范运作

辅导小组协助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进一步规范运作，敦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进一步监督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如有）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参与了本期辅导工作，配合开源证券对辅导对象实施辅导工作，对飞扬骏研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及制度等方面进行持续梳理及完善，并持续跟进整改落实情况。

本辅导期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字会计师古文辉因工作变动离职，不再担任飞扬骏研签字会计师，本项目拟签字会计师由叶涵、古文辉调整为叶涵、邓峰。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次为飞扬骏研第一期辅导工作，飞扬骏研已针对前期尽职调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规范，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内控制度等建设。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随着辅导工作的逐渐推进，辅导对象在规范运作、内控制度等方面得到了进一步完善，后续随着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严格地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对于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同律师、会计师进一步规范完善公司治理制度，督促公司进一步建立规范、合理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提高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目前各项工作正处于有条不紊的推进过程中。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小组由王启超、张扬、李海彪、牛君秀、程怡然、刘祜秀、徐晓晔、周碧、申琳组成，辅导小组将会同其他中介机构，继续对公司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对公司生产经营、业务与技术、财务运作、规范运行、内部控制等方面继续进行深入尽职调查并进行整改规范。辅导小组将通过集中座谈、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等方式，促进辅导对象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继续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王启超

王启超

张扬

张扬

李海彪

李海彪

牛君秀

牛君秀

程怡然

程怡然

刘祐秀

刘祐秀

徐晓晔

徐晓晔

周碧

周碧

申琳

申琳



2026年10月12日

